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雷石瑞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持股 5%以上股东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昆山雨花”）、武汉雷石瑞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雷石瑞丰”）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以及因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总股本增加导致的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后，昆山雨花和雷石瑞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将降至 5%以下。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仁科技”或“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8 日收到昆山雨花、雷石瑞丰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为公司完成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的授予工作，总股本增加，导致昆山雨花和雷石瑞丰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同时，昆山雨花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减持公司股份 114,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83,790,000 股比例为 0.14%。本次权益变动后，昆山雨花和雷石瑞丰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185,100 股，占公司现在总股本 8,3790,000 股的 4.9947%。现将昆山雨花和雷石瑞丰的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1、变动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变动比例（%）
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雷石瑞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被动稀释	2019-3-5	—	—	0.04%
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2019-3-7	58.096	114,000	0.14%
合计				114,000	0.14%

注：1、上述百分比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被动稀释：非因直接减持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是由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增发新股等因素使公司总股本增加，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减少的情况。

2、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占减持计划发布时公司总股本 83,090,000 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83,790,000 股）
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5,100	0.92%	651,100	0.78%
武汉雷石瑞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34,000	4.25%	3,534,000	4.22%

注：1、上述百分比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情况说明

1、股东的减持行为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昆山雨花、雷石瑞丰本次减持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185,100 股，占公司现在总股本 8,3790,000 股的 4.9947%。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昆山雨花、雷石瑞丰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8 日